

潍坊医学院文件

潍医办字〔2017〕9号

潍坊医学院 关于印发《贵重仪器设备使用效益考核办法(试行)》的 通知

各部门、各院(系)：

《潍坊医学院贵重仪器设备使用效益考核办法(试行)》已经研究通过，现予印发实施。



潍坊医学院 贵重仪器设备使用效益考核办法 (试行)

为加强学校贵重仪器设备管理，促进开放共享，提高使用效益，根据教育部《高等学校仪器设备管理办法》《潍坊医学院贵重仪器设备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结合实际，制定本试行办法。

一、考核范围

购置价值在人民币 10 万元（含）以上，使用时间一年以上的教学、科研仪器设备。

价值 30 万元（含）以上的贵重仪器设备，由学校组织考核；30 万元以下的设备，由各部门、院（系）自行组织考核。

二、考核内容与标准

1. 考核内容：

包括机时利用、人才培养、科研成果、功能利用与开发、服务收入、日常管理六个方面。

（1）机时利用：满分为 100 分，权重系数为教学 35%、科研 30%。

贵重仪器设备实行定额机时管理，每学年定额机时为：通用仪器设备类 1400 小时/年（7 小时×5 天×40 周），专用仪器设备类 800 小时/年（4 小时×5 天×40 周）。

有效机时包括必要的开机准备时间、测试时间、必须的后处理时间。

(2) 人才培养: 满分为 100 分, 权重系数为教学 25%、科研 20%。

通过多种形式的培训和使用, 培养出各类能管理贵重仪器设备、使用贵重仪器设备或开发贵重仪器设备的人员的情况。

(3) 科研成果: 满分为 100 分, 权重系数为教学 15%、科研 25%。

利用贵重仪器设备所取得的成果、奖项、专利、论文和承担课题情况。

(4) 服务收入: 满分为 100 分, 权重系数为教学 0%、科研 5%。

贵重仪器设备对校内外服务所取得的收入。

(5) 功能利用与开发: 满分为 100 分, 权重系数为教学 10%、科研 5%。

贵重仪器设备原有功能的利用和新增功能的开发情况。

(6) 日常管理: 满分为 100 分, 权重系数 15%。

贵重仪器设备的规章制度、记录材料、安全卫生、设备完好率、专人管理等情况。

2. 评定标准:

分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等次。优秀：总分 ≥ 90 分；良好：75分 \leq 总分 < 90 分；合格：60分 \leq 总分 < 75 分；不合格：总分 < 60 分。

三、考核方式与程序

考核分为自查、二级单位考核、学校核查。

1. 自查由贵重仪器设备负责人组织，主要包括：

(1) 对所负责贵重仪器设备本学年使用、管理状况进行认真总结、自查自纠；

(2) 认真做好填报数据材料的收集、整理、统计等工作，真实、准确地填报有关材料；

(3) 按时将自查结果及有关材料报二级单位考核小组。

2. 二级单位考核由各二级单位组织。各二级单位应组成由单位主管负责人、设备负责人及有关专家组成的考核小组，负责本单位贵重仪器设备的具体考核工作。其主要任务和程序是：

(1) 对本单位贵重仪器设备本学年使用、管理状况进行全面检查总结，对存在问题进行整改；

(2) 按照有关要求，对每台仪器设备的各项数据进行逐项核实、评分；

(3) 根据考核得分和评价标准，作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初步评价；

(4) 按时将考核表等有关考核材料报送资产管理处。

3. 学校核查由资产管理处牵头组织，主要任务和程序是：

(1) 对各二级单位贵重仪器设备使用、管理情况进行核查;

(2) 对各二级单位贵重仪器设备管理和学年使用效益情况作出总体考核评价;

(3) 对全校贵重仪器设备考核结果进行统计汇总, 呈报学校批准后予以公布。

4. 对因陈旧过时、技术落后、性能指标严重降低的贵重仪器设备, 可由二级单位组织申请, 经学校鉴定审批, 不作为贵重仪器设备管理。

四、考核时间

贵重仪器设备使用效益考核原则上每学年进行一次, 一般在下一学年第一学期进行。

五、考核结果应用

1. 考核结果作为学校下一步制定设备购置的重要依据, 考核结果差的单位将限制购置贵重仪器设备。

2. 对长期闲置或利用率较低的贵重仪器设备, 根据情况进行校内调剂管理。

3. 仪器设备有偿使用获得的收入及其使用按照学校财务处有关制度执行。

六、附则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试行, 由资产管理处负责解释。

附件: 潍坊医学院贵重仪器设备使用效益评价表

附件

潍坊医学院贵重仪器设备使用效益评价表

(— 学年)

设备归属单位(公章): _____ 设备放置地点: _____

设备名称: _____ 设备编号: _____

规格型号: _____ 入账时间: _____

单价(万元): _____ 管理员及电话: _____

序号	项目及权重	内容	数量	满分	评分标准	分项得分	小计	加权得分
1	机时利用 (教学 35%, 科研 30%)	有效机时		100	有效机时/定额机时×100%, 每个百分点得 1 分。			
		定额机时						
2	人才培养 (教学 25%, 科研 20%)	获得独立操作资格人员数		100	10 分/人			
		在指导下能独立完成部分测试的人员数			3 分/人			
		进行教学演示实验人员数			1 分/30 人			
3	科研成果 (教学 15%, 科研 25%)	国家、国际奖		100	100 分/项			
		省、部级奖			60 分/项			
		国家发明专利			40 分/项			
		SCI、EI、ISTP 论文			30 分/项			
		核心刊物论文			10 分/项			
		承担科研课题(国家级)			30 分/项			
	承担科研课题(省部级)		10 分/项					
4	服务收入 (教学 0, 科研 5%)	校外服务收入		100	5 分/千元			
		校内服务收入						
5	功能利用开发 (教学 10%, 科研 5%)	原有功能利用数		100	原有功能利用 数/原有功能 数 ×100%	=100% 60 分		
						≥80% 48 分		
						≥60% 36 分		
	原有功能数				≥40% 24 分			
					≥20% 12 分			
		本学年度新增加功能数			10 分/项			
6	日常管理 (15%)	制度规程		20	5 分/项			
		记录资料		20	使用记录、维修记录连续完整: 根据情况得 20-0 分。			
		安全卫生		20	相关制度健全、措施到位、设施完好、环境卫生整洁: 根据情况得 20-0 分。			
		设备完好率		20	完好时间(天)/200(天)×100%, 每个百分点得 0.2 分。			
		专人管理		20	专人管理与制度的执行、专人的培训考核等: 根据情况得 20-0 分。			
	合计		/	/	/	/	/	

考核等次: _____

填表说明

一、考核区间

学年（如 2016-2017 学年）。

二、评定方法

（一）加权得分=小计×权重。

（二）考核等次按加权得分合计结果确定。优秀：90 分（含）以上；良好：75 分（含）至 90 分；合格：60 分（含）至 75 分；不合格：60 分以下。

三、数据解释

（一）定额机时：通用设备 1400 小时/学年，专用设备：800 小时/学年；有效机时：含必要的开机准备时间+测试时间+必须的后处理时间。

（二）人才培养：“获得独立操作资格人员”为通过培训取得独立操作证书并经主管部门认可的人员；“在指导下能完成部分测试的人员”为在专业人员指导下能独立完成部分测试实验的人员。

（三）科研成果：各类奖中包括同级的奖项。

（四）服务收入：不包括本机组的科研费收入。

（五）功能利用与功能开发：“原功能数”指仪器设备本身原有的功能数；“新增加功能”指自行研制开发，包括档次升级、技术改造及引进先进的软件功能等；“利用数”包括新增功能利用数，功能利用数=原功能利用数+新增加功能利用数。

（六）日常管理：

1. 制度规程：有相应的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并落实到位、责任到人。

2. 记录资料：日常使用、维护维修等记录及时、完整、规范。

3. 安全卫生：机房的通风、照明、防火、防爆、防盗等基本措施完好；满足特殊的技术安全要求；有相应三废（废气、废液、废渣）处理措施；无杂物，桌面、仪器无灰尘，无积水、无纸屑、无蛛网等。

4. 设备完好率：指寒、暑假及法定公休日之外的正常工作时间内，仪器设备的完好情况，用完好时间(天)/200 天)来衡量，每个百分点为 0.2 分，满分为 20 分。

5. 专人管理：有专人管理，且有相关培训、考核等材料。

四、审核方法

有效机时数	查看详细使用记录
定额机时数	查本说明的三（一）1
获得独立操作资格人员数	查看有关证件或考核审批记录
在指导下能独立完成部分测试人员数	查看使用记录操作人员名单
教学演示实验人员数	查看演示实验记录
各级奖励及发明专利	查看本学年度获奖证书
论文	查看本学年度相关刊物
承担科研课题（国家级、省部级）	查看课题立项资料
校内外服务收入	查看本学年度财务收入帐证明
原有功能利用数	查看实验内容记录
原有功能数	查看仪器设备说明书
本学年度新增加功能数	查看本学年度新增加功能演示
制度规程	查看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及相关执行情况材料
记录资料	查看日常使用、维护维修等材料
安全卫生	查看相关制度和卫生设施及现场情况
设备完好率	查看设备使用记录、维修记录等材料
专人管理	查看专人管理规定和相关培训、考核等材料

